

新疆塔城地区裕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关于办理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议案的答复函

裕民县人民政府：

现将我单位办理裕民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议案的函答复如下：

议案 12：

“关于修建牧业新村防洪渠道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2025 年我县积极争取中央衔接资金 90 万元，实施裕民县哈拉布拉乡牧业新村防洪渠建设项目，新建 $Q=15\text{m}^3/\text{s}$ 防洪渠 0.36 公里左右及相关配套设施。

裕民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5 月 12 日

